

類紙聞新爲認號掛准特局郵華中

江蘇合作會

第二期

刊月半

版出日卅月一年九十國民華中

(內在費寄分一洋大價定份每)
(分六角二洋大者年半定豫)



第二期目錄

▲言論

推行合作事業之另一捷徑——縣政府應設
到了鄉間以後
合作指導員

郝崙捷

▲譯述

日本產業合作事業革新綱要(續)

童玉民

▲規章

江蘇省合作社指導所辦事規則

▲合作社指導所工作報告

江蘇省第三合作社指導所十二月份工作狀況

▲合作消息

▲調查

無錫縣合作事業概況

▲通訊

江蘇省第八合作社指導所指導員李克訪給本廳第二期合作社指導員養成所學員張道憲李亮甫的一封信

王亮豐

▲雜錄

江蘇省合作社指導員養成所第二屆學員實習計劃

江蘇省合作社指導員養成所畢業考試試題摘錄

本會印刷品一覽

本刊投稿簡約



◀行刊會員委導指業事作合廳鑛農省蘇江▶

▲▲言 論▲▲

●推行合作事業之另一捷徑——縣政府應設合作指導員

邢崙捷

合作事業爲解決民生問題之重要辦法，總理已於民生主義中盡言之矣，蘇省農鑛廳，首於民國十七年，向省府提議設立合作社指導員養成所，造就指導人才；歷時四月，該所學生修業期滿；又經農鑛廳分別派往鎮江無錫蘇州崑山，及通揚徐淮各地，設立合作社指導所八處；迄今未及二載，計經指導成立合作社四百餘所，社員達一萬四千五百餘人；去夏感指導人員之不敷分配，又辦第二期合作社指導員養成所，擬於該所學生畢業後，增設指導所四處，以期普及；蘇省合作事業，已大有蒸蒸日上之勢；而民政廳辦理地方自治，謀改善鄉鎮間之經濟組織，於十九年度亦擬注重合作社之推行，并特重信用生產運銷各種合作社之組織，合作前途，更可樂觀。惟作者以爲合作事業，由省府向下推行，仍屬間接辦法，實不如由縣政府直接推行，較爲適當，年來蘇省成立合作社指導所八處，關於各該所所在地附近各縣之合作事業，固可由各該所負責指導，但在未設指導所各縣，仍感指導乏人；將來各區

辦理合作事業，如無指導人員統一指導，則辦理必難一律；故作者深望於十九年度，各縣編造預算，應列有合作經費，添設合作指導員，專負指導責任，以期一律，茲將所持理由，分項述之於次：

一，縣政府對於合作事業，負有提倡監督之責，本爲吾人所共認；此蘇省所以於合作社暫行條例中，規定縣政府亦爲合作社監督機關也。但縣政府因忙於民財各政，對於合作事業，事實上每不能十分注意；若設有指導人員專司其事，則負責有人，對於提倡監督，自能名實相符。

二，一般民衆，平時因納糧稅契訴訟等事，均由縣政府辦理，故其腦筋中印像最深者，厥惟縣政府；若於縣政府添設指導員，代表縣政府實行指導，實足以博得民衆之信仰。

三，縣爲自治之單位，爲總理建國大綱所規定；再查現行縣組織法中，又規定縣之下有區公所及鄉鎮公所；若縣政府設有指導員，計劃合作社推行方法，實不難普及於各區，以至各鄉鎮鄰閭等處。

四，按照蘇省合作社暫行條例之規定，凡合作社之設立，應呈請縣政府許可，并爲成立之登記；若縣政府設有指導員，則合作社設立人，履行此項手續，既

感便利；縣政府審查各社之優劣，亦不致漫無標準；於是某某社是否完善，某某社是否不良，均不難一目了然。

五，合作社向農民銀行貸款，間有不遵照定章按期還款，因之農行方面，多感不便；若縣政府設有指導員，則各社均經縣府指導員指導成立，縣府對於不能按期還款之合作社，自可負責整頓。

六，縣府添設指導員一二人，每月所費不過一二人之薪金，其他辦公費雜費等，均可無形節省。

七，各縣政府如設有指導員，則縣政府秉承省政府之指揮，指導員又秉承縣政府之指揮，一如身使臂，如臂使指，行政系統上，更覺整齊。

八，訓政時期，業經中央規定為六年，至民國二十四年即將完竣。吾人提倡合作事業，自應希望於六年之內，俾合作事業普及於各縣；若縣政府設有指導員，則負責有人，進行自易，成功之速可以預期。

上列各種理由：不過略舉大要；總括言之，縣政府添設指導員，確為推行合作事業之捷徑，亦屬有利無弊之一舉；深望當局注意於斯，俾能早日實現！

●到了鄉間以後

錢汝昌

江蘇合作 第二期

理想和事實，絕不是成反比例的！可是結果竟不盡然；這是從我們一種似統計而非統計的普通經驗得來，會記得在學校裏，書本上告訴我們說：人類是有理性的動物，及丟開書本，從學校走到社會，那裏知道，事實上竟和書本相違！不但不明理的人，特別的多！就是行為強暴者，亦復不在少數！這是我們一個很粗顯的比喻。

我自從到了鄉間以後，凡所接觸的，和以前所想的，竟是絕對不相符合！以前理想中所謂要辦得好，要怎樣，怎樣……到了鄉間以後，事實上的情形，竟成爲一丘之貉，是個不，不，不！……

閱者到此，雖不說是疑團滿腹，却也未免要細味斯言了！與其要勞神細味，無甯我寫些出來：

一、關於提倡方面的 我們知道，合作事業是訓政時期中極重要的工作！要真正的達到社會之分配化，要真正的爲農工謀利益，實捨合作事業而莫由。因爲合作事業，有如斯重要，所以我們理想中，以爲如果有人出來提倡合作事業，一定會得着不少的同情者出而贊助。絕對不會有人出來摧殘，阻撓的！那裏知道，我們到了鄉間以後，四面都是環伺着敵人！表面說是共同提倡，暗中却在那裏施其鬼域伎倆！來摧殘，挑撥，離間我們的組織。在一般久在軍閥鈇蹄下的無知農民，因爲對於合作事業，尙未得到深

切的了解，所以也就爲他搖惑不定了！因此我們的運動，也就在無形中，受其重大的打擊。我們到了鄉間以後，第一步工作，就是去找當地的所謂領袖人才，出來接洽，因爲他們熟悉當地情形，或可有相當的幫助；誰知道這種領袖人才，大都帶有土豪劣紳的色彩，那末，我們既明白這是敵人，又何必和他們接洽呢？豈不是自尋苦惱嗎？不是！我們也有我們的相當步驟，因爲他們在鄉間，聲勢是浩大的，一定先要利用他，借重他，來號召一切；等到地方民衆，對於我們有了相當的認識，就可以漸漸和他們脫離了。其次就要和鄉村小學教師接洽，請他們出來援助，從理論上着想，他們是受過相當教育的，似可以熱誠的，出而幫助了！那裏知道，當你和他接洽的時候，因爲雙方情面的關係，表面上也會表示贊助，等到你離開以後，他却把此事，置諸九霄雲外了！我們以前理想中，所謂到鄉間去提倡合作運動，可以得着許多人的贊助，那裏知道盡是幻想！

二、關於宣傳方面的 宣傳的方式，不外口頭和文字兩種，口頭的露天演講，我們理想中，當然以爲鄉間是很容易實行了；可是到了鄉間以後，却又有不同，記得有一次我到某鎮某小學校去宣傳，因爲我和這小學校裏校長曾有一面之識，爲增加宣傳效力起見，當他們要放午學的時候

，就和他商量，請他通知學生們，午膳後，請學生的家長，到樓裏來談話，結果三請四邀，來了十幾個人，於是先由該校長作一介紹，我就把合作社的意義和利益，解釋了一遍，一般聽衆，聽了我的話，都覺得很驚異的，以爲現在絕對沒有這種仁人，而行這種仁政！好像有些疑信參半；後來我又將農民銀行基金的來源，詳述了一遍，然後纔得到一部份聽衆的了解。可是還有幾位，還在那裏冷笑，搖首哩！當我們沒有到鄉間的時候，總不會料到是這樣的情形罷？上面寫的，是很粗顯的兩段事實，我想讀者諸君，看了這兩段事實，對於「理想和事實有時相反」這句話，總該認爲可以成立罷！！

四
十九、一、十五、

譯述

●日本產業合作事業革新綱要(續) 童玉民

(五)關於利用合作事項

- 一、對於利用設備之計劃，須注意于社員利用之程度，資金調度之方法，收支之計算等，對於設計及建設，須受專門家之指導與監督。
- 二、注意于利用設備之維持與管理，嚴行其減價攤還。

(六)關於農業倉庫事項

一、農業倉庫事業，應社會之需要而開始。對於經營，須考慮地方生產之狀況與合作社之經濟狀態。

二、對於米穀銷售，務須依據平均售價，此時尤須圖謀金融之便利。

三、設置乾餉裝置，舉行餉之保管。

第四、關於合作社財務事項

一、常顧慮合作社之清算力，而努力於資金之充實，財產之鞏固。

二、考慮固定資金流動資金與長期負債短期負債之關係，而保資產負債相互間之調和。

三、關於財務上重要事項，必經理事之協議而處理之。

四、完備事務處理之規程，使事務分擔適當，關於現金出納事務與記賬事務，不以同一人而處理。

五、對於現金及物品之管理出納，須嚴正，以期確實。

六、會計賬簿須整備其組織，以便記載之敏速正確。

七、注意于帳簿，證書及其他必要書籍之保存。

八、對於公積金及盈餘金之管理，應利用產業合作社聯合會及產業合作社中央金庫；對於銀行存款，當常常調查存入銀行之信用；又有價證券，須選其最確實者而行保護存款。

九、對於不確實的債權等，整理須適當；對於資產，須行相當的減價攤還。

十、關於虧盈之計算，務期正確，凡無確實收入之希望者，不宜計入。

由日本產業合作社中央會之發起，自大正十四年四月起至十五年三月間各府縣舉行產業合作社長協進會，中央會以上述要綱為提案而提出，各協議會則莫不予以通過，決定實施，此實振興日本合作事業之唯一動機也。

日本產業合作社振興刷新上一般的重要事項，據千石太郎氏之意見，欲使日本合作事業，達到理想境地，非實現左列重要事項不可，此為共通的方針云。

(原文見千石與太郎著產業組合概論九七頁—九九頁)

1, 現在合作事業，偏于信用合作，嗣後當使其他三種事業，尤若購買銷售事業積極的發達。

2, 欲增加產業合作社活動之勢力，欲發揮合作社存在之價值，非企圖各種產業合作社聯合會之發達不可，故各合作社須一律加入各地方聯合會，充分利用，以促進該合作社聯合會之活動。

3, 組織各種產業合作社之全國聯合會，俾以此為中心，統制各種合作社之事業。日本已有產業組合中央金庫，全國購買組合聯合會，大日本生絲販賣組合聯合會，惟新

近待設立者，有全國販賣組合聯合會，俾得經營全國聯合農業倉庫，使生產者得統制售賣米穀之事。

4, 企圖都市方面消費者合作社之發達，並使與生產者合作社十分聯絡，直接取引產物，以期消費者生產者，均不受現在賣買制度之弊

(完)

規 章

●江蘇省農鑛廳合作社指導所辦事規則

- 第一條 本規則依據江蘇省農鑛廳合作社指導所簡章第八條之規定訂定之
- 第二條 指導所因事務上之必要得分設組織宣傳總務等股由指導員兼任或分任之
- 第三條 指導所每日須有值日指導員一人駐所辦事
- 第四條 指導員每週至少應開常會一次遇必要時得由常務指導員召集臨時會議
- 第五條 指導所應備所務日記由值日指導員記明當日所務指導員應各備工作日記記明每日工作
- 第六條 指導所按月應將本所進行狀況造具表冊連同所務日記會議紀錄及指導員工作日記彙報農鑛廳審核

- 第七條 指導所辦公時間除例假外每日自上午八時至十二時下午一時至五時但得因節季酌量變更
- 第八條 指導所職員因事請假時應遵照政府職員給假條例辦理
- 第九條 本規則經農鑛廳核准施行

▲▲合作社指導所工作報告

●江蘇省第三合作社指導所十二月份工作狀況摘要

- (一) 調查
- a, 調查沈家村蕭家村兩信用合作社進行狀況及內部賬目、
 - b, 調查王家田村姜家村兩信用合作社進行狀況、
 - c, 調查郭巷農產儲藏合作社業務狀況及全部賬簿等、
 - d, 調查加入儲藏合作社之份子純正與否、
 - e, 調查台社借款事件、
- (二) 宣傳
- a, 訓練蕭家村王家田村兩村姜家村小方橋村五個信用合作社社員、
 - b, 召集儲蓄合作社全體社員，講解合作意義與社員應

負之責任、

- c, 繼續在唯亭作兩次宣傳工作、
- d, 赴陸嘉民衆茶園演講各種合作、
- e, 赴滄墅關繼續宣傳、
- f, 在木瀆約集方家村 西跨塘村召集農民舉行個別談話、

(三)指導

- a, 指導郭巷農產儲藏合作社、
- 甲、完成登記手續、 乙、佈置並擇定倉庫、 丙、規劃簿冊、 丁、訂立章程、 戊、支配職員職務、 己、與常熟農行訂立借款合同、 庚、日常經營業務手續與方法、
- b, 指導小方橋信用合作社進行灌溉事業，整理內部組織、
- c, 指導各社登帳方法、
- d, 指導蕭金村信用合作社借款事宜、

▲▲合作消息▲▲

- 一、中央民食委員會委員孔祥熙提議民食合作社一案，業經決議交專門委員研究具體辦法、
- 二、江蘇省民政廳廳長繆丕成氏，前在無錫，曾向區長言

江蘇合作 第二期

及各區應注意合作社之推行，并特重信用運銷生產各合作社之組織云、

- 三、浙江省合作社規程，已於十八年十二月六日，經省府委員會第二百七十四次會議通過；共十二章，一百零七條；社員至少十一人，方可設立、山東省合作社暫行章程，於十八年十一月公佈，共一百零二條，又京市消費合作社暫行章程，共五十七條，已於十八年十二月，由京市社會局合作事業指導委員會擬訂，呈請市府核准云、
- 四、京市社會局因提倡合作事業，首需指導人才，聞擬籌辦合作人員養成所，以造就該項人才、
- 五、本廳第二期合作社指導員養成所，於日前舉行畢業考試，由本廳派定薛樹薰許榮張繼周前往監試，現已完竣，不久該所學生，即將出發實習、

▲▲調 查▲▲

●無錫縣合作事業概況

王亮豐

- 一、江蘇省第二合作社指導所之設立 江蘇省農鑛廳爲謀合作事業提倡監督便利起見，曾於民國十七年十月，在無錫縣設立第二合作社指導所，派定王亮豐楊駿聲，施珍三

人為指導員；嗣因楊施二員，另有任用，由廳派定蔣生雅曹竹屏二員接充；其內部組織，共分三股：指導員王亮豐兼任常務暨總務股事務，指導員蔣生雅兼任組織股事務，指導員曹竹屏兼任宣傳股事務。自成立迄今，一載有餘，平時除調查宣傳外，計經指導成立信用合作社九所，養蠶合作社六所，運銷合作社及消費合作社各一所，每社社員最多有四十餘人，尙能以自助互助精神，實行合作。今將各社名稱，開列於左，至於社員姓名，人數，股金，教育程度，及社務情形，當另篇述之，茲不贅。

- (1) 無錫縣富安鄉陸巨橋信用合作社
- (2) 無錫縣開原鄉藕塘橋信用合作社
- (3) 無錫縣景云市黃張巷信用合作社
- (4) 無錫縣景云市謝巷信用合作社
- (5) 無錫縣第六區第一信用合作社
- (6) 無錫縣青城市第三十五信用合作社
- (7) 無錫縣天上市堰橋信用合作社
- (8) 無錫縣懷上市張涇橋信用合作社
- (9) 溧陽縣福和鄉新昌村信用合作社
- (10) 無錫縣青城市第二三村養蠶合作社
- (11) 無錫縣青城市唐家塘養蠶合作社
- (12) 無錫縣青城市奚村養蠶合作社

- (13) 無錫縣第十五區七寶鄉養蠶合作社
- (14) 無錫縣南鄉萬思橋蠶業合作社
- (15) 江陰縣長壽鄉蠶業合作社
- (16) 無錫縣天上市西漳惠農運銷合作社
- (17) 無錫縣天上市倉橋消費合作社

此外復召集各項合作事業會議如下：

- (一) 無錫縣合作討論會 第二合作社指導所於成立之初，曾在無錫縣政府召集無錫縣黨政各機關代表及市鄉行政局長二十餘人，舉行合作討論會，決議要案如左：(1) 促設無錫縣農民銀行分行，(2) 請各市鄉行政局負責提倡鄉村信用合作社及運銷合作社，(3) 請教育局督促各學校從速設立消費合作社，(4) 組織無錫縣合作運動委員會。

(二) 無錫縣合作運動委員會 該項會議，係依據合作討論會之決議而組織，以擴大合作運動，並協助第二合作社指導所工作為宗旨，曾經召集會議兩次，嗣以經費無着，暫緩進行。

二、各絲廠積極提倡設立合作社 無錫縣各絲廠，鑒於邇來繭質之不良，積極提倡組織養蠶合作社，并予以津貼補助，以謀養蠶技術之改良；計經指導成立者共有下列四所：

(1) 無錫縣天上市旺莊養蠶合作社

(2) 無錫縣天上市松壩養蠶合作社

(3) 無錫縣泰伯市后宅養蠶合作社

(4) 無錫縣懷上市戴宅養蠶合作社

之津貼、

以上各社，雖經成立，仍係試辦性質，尙未向縣政府履行登記手續。

三、江蘇省農民銀行第四區辦事處限期成立

江蘇省農民銀行監督委員會，曾決議該行分區營業計劃，將全省劃分為十六區，無錫江陰合爲第四區，已由總行經理任用前江蘇省立第三師範學校校長顧述之先生，爲該辦事處主任，朱雲泉、呂若謙、張志民三人爲辦事員，限期三個月籌備完畢大約一月中旬，即可成立。查農民銀行，對於合作事業，同負有提倡之責，其放款以貸於農民所組織之合作社爲原則。現在無錫辦事處成立在即，亦合作之福音也。

通 訊

●江蘇省第八合作社指導所指導員李克訪給本廳第二期合作社指導員養成所學生張遵騫李亮甫的一封信。

江蘇合作 第二期

(前段略)合作事業的目的，在改變現在的社會經濟；牠的方法是很和平的，就是以共同互助來代替自由競爭；牠的終點是走向非資本主義之路的；因爲牠有這高深的思想，所以就能成爲一種很重要的事業。

中國的現勢，因爲各地文化發展的階段不同，有的是工業資本主義，商業資本主義，金融資本主義，應有盡有，這種情形，在上海，天津，漢口，看的非常清楚；而各大都市，亦因其發達階段不同，各有各的特色；最普通的，就是資本主義國家所輸入到中國來的日常消費用品，如火柴，洋油，棉紗，布疋等等，都是直接吸取人民（尤其是農民的）血汗，使農村整個的破產，兼之軍閥時代，苛稅雜捐，有加無已，更足使農業經濟破產，所謂中國素以農業立國的國家，受了這個巨創，當然非崩壞不可，我們要想使中國農業經濟發展，叫農民能得到相當的衣食住行，非要做到分配社會化，不能達到目的；我們要想做到分配社會化，就應提倡我們所認爲最重要的合作事業不可，在產業落後的中國，若想使產業發達，尤非提倡合作事業不可，我們就世界的潮流去觀察，很顯明的兩條道路；一條是個人主義，一條是社會主義，在個人主義的一條路，是主張自由競爭，牠的結果賜給人們無量的罪惡；在社會主義的一條路，當然牠是爲全人們謀幸福的，但結果牠的

方法不好，很難實現；我們由此看去，就覺得合作事業，真是由資本主義走到經濟平等的一條大道，我在合作隊伍中工作，已經一年了，中間經過的複雜的情形，一時難以縷述，今天特地寫出一點經過及心得，來和你倆討論：

(一)宣傳上之困難——際此社會，民智閉塞，一般農民，對於主義之接受，每多恐懼，懷疑；其所以然者，一方由於過去官方欺騙民衆太多，一方由於農民思想幼稚；他們身上的一切痛苦，是感覺不到的；若他自求解放，那更是難乎其難了；就是我們對他來宣傳，來闡明主義，他們仍然是視若罔聞，他們完全被自私自利的束縛住了；我們工作上所得到的效果，完全是聯絡當地熱心的知識份子，來領導他們組織成功的；不然，你要去直接宣傳，那就不能得到好結果了；但是地方的知識份子，來做領導，雖然能組織成立，但每多希望操縱，欲藉此擴大他的自私慾望，這也是美中不足。

(二)組織上之困難——試觀我國鄉村社會，正如一盤散沙，誠非虛語；農民方面，只知自己工作，謀自己之衣食，仍脫不了自足經濟時代下的餘毒；缺乏互助心，合作心，因此鄉村農民團體甚少，現在提倡合作事業，正欲叫農民本共同之需要和目的，以自助互助的精神而謀團體的

利益；我們以熱烈的心腸，刻苦耐勞的精神，再接再厲的去提倡，去宣傳，農民接受之後，每多有始無終；究其原因，就是農民沒有澈底明瞭，團結心之不堅固，這也是組織上困難之一點。

其他細小的難處，尤不勝其寫；我想你們在想像中亦可得到的，茲不再贅。

這種困難之點，並非是部份的事，實在是整個的事；若果我們想破除這種困難，也是很容易的事；破除困難的妙計，就是澈底去宣傳，腳踏實地去做事；質之你倆，以爲何如？

▲▲雜錄▲▲

●江蘇省合作社指導員養成所第二屆學員

實習計劃(經該所務會議通過)

一.分配

全體學員共八十四人：內本籍者六十四人，附學者二十人；其實習地點之分配如下：

- 1、派往各地合作社指導所實習者共三十二人、
- 2、送請農民銀行分配實習者共三十二人、
- 3、由實習指導員領導，分赴各之調查參觀者二十人、

(以附學者爲限)

二•工作

實習目標如下：

- 1、要明瞭農村經濟實際狀況、
 - 2、要認識農民真正苦痛之所在、
 - 3、要研究適合地方情形，而有積極功效之扶助農民改進經濟生活方法、
 - 4、要研究已成立各合作社之優點弱點，及其原因之所在、
 - 5、要研究現在推行合作事業方法之優劣、
 - 6、要研究推行各地合作事業之方案與具體計劃、(以實習地方爲標準)
 - 7、要喚起民衆對於合作事業之認識、
- 此次實習，以農村爲中心；但對於城市合作運動，亦應注意、實習工作如下：

甲•調查 分三項：(另備調查表格)

- 1、關於農村經濟及農事調查、
 - 2、關於農民生活狀況調查、
 - 3、關於合作事業調查、
- 乙•宣傳 分兩項、可因時因地相機辦理、
- 1、演講 可多採用學校及團體討論或研究方式、
 - 2、談話 注重地方智識階級及農民個人談話，可與調

江蘇合作 第二期

查同時進行、

無論演講或談話，均應鼓勵對方多提出問題，多陳述意見、

丙•指導 分三項：

- 1、調查已成立之合作社，并研究其缺點，陳述意見於指導所或農民銀行、
- 2、提倡扶助農民增加進益之各種合作社、
- 3、會同所在地指導所，或農民銀行，分區指導組織合作社、

丁•研究

- 1、實習日記 應將逐日工作事項，及調查宣傳指導所得資料心得與意見，詳細記載、
- 2、實習報告 於實習完畢之後，應根據實習日記，將實習期內所得之資料心得與意見，加以整理，作有組織有系統之實習報告、
- 3、提出討論問題 實習完畢後，應將實習時所發生之種種疑點，錄送實習指導委員會，彙總編成問題提出實習討論會討論，實習指導委員會實習討論會章程另定之、

三•考績

實習成績分實習工作與研究工作兩種：

1、實習工作考績之標準另定之、考核之辦法如下：

a、派往各指導所之學員，由實習指導員、會同指導所負責。

b、送請農行分配之學員，由農行負責、

c、領導赴各地調查參觀者，由領導之實習指導員負責、

2、研究工作之考績，以實習日記及實習報告為標準；由實習指導委員會負責考核之、

3、實習工作與研究工作考績之總評，由實習指導委員會審定之、

4、實習成績優良者，應予特別獎勵，其辦法另定之、

四、經費

實習經費，除附學者另行辦理外，應由事務部會同實習指導委員會，編製預算，以憑支配、

信用合作試題

一、試揭舉歐洲著名之信用合作制度數種；並說明：1、創設者何人？2、創設於何國？3、創設於何時？4、本制度之特徵如何？

一、規模偉大之信用合作社，其內部組織，應如何分配？

一、試論信用合作之單營與兼營問題！但須注意於下列各點：1、單營之利弊；2、兼營之利弊；3、都市宜於何種

？4、鄉村宜於何種？5、在某縣某某鄉——各自之家鄉——宜兼營何種合作事業？6、德國、日本之信用合作制度。多係單營抑兼營？7、其他

生產及利用合作試題

一、生產及利用合作社之種類至夥，其分類方法，各國不同，試各就所見，分別揭舉；並附以簡要說明；惟須注意適合我國社會之環境。

二、說明丹麥產業組織合作化之概況。

三、我國近代蠶絲界之分化狀態如何？合作蠶絲之可能性如何？繅絲合作社事業經營中當注意之要點又如何？

四、耕地合作社，可共分為幾種？其目的安在？並說明各種合作社之利益及辦法。

消費合作試題

一、關於經營消費合作社之研究，合作專家謂應注意于與「物」、「時」、「所」、「人」，等之關係，試分別說明其理由！

二、消費合作與商業公司之區別安在？

試各抒所知以答！

三、經營消費合作社時，除購入供給法外，尙有何數種方法，可資為物品之來源？

又消費合作社聯合會，宜採用何數種供給法？

四、簡述廉價主義之得失？
五、試述消費合作社事業成功（辦理發達）之重要條件？
合作法試題

一、今有某某有限責任合作社，其社員爲五十人，於第十次社員大會時，經社員三十一人之出席與出席社員二十四人之同意，決意核減社股金額，爲每股銀幣十五圓，擴充紅利分配額，爲每股年利一分五厘，乃理事會延不執行，依法應予如何處分否？

二、合作社於解 時，債權人對於社員大會選出之清算人，全體表示不信任，用何方法救濟否？

三、暫行條例規定合作社之登記，共有幾種。

四、今有鎮江縣轄境內之信用合作社，與丹陽縣轄境內之信用合作社，組織合作社聯合會，應歸何種機關監督否？

運銷合作試題

一、運銷合作社所處理之農產物，應商品化，此爲不易之理，然則農產物商品化之條件，究當如何？試分條說明之！

二、試述社員委託銷售法之利弊！

三、試述研究美國運銷合作事業後之心得！
合作指導須知試題

一、農行放款與合作社之標準若何？
二、那幾種合作社無向農行借款之可能？
三、用什麼方法可以促進鄉村合作社的自立？
四、組織鄉村合作社爲什麼要考察當地情形？
五、試舉組織鄉村合作社必經之程序！
六、宣傳合作意義應採那幾種方法？
七、試舉訓練社員之方法！

本會印刷品一覽

一、合作小冊

第一種 創辦消費合作社的步驟

第二種 信用合作社調查表式

第三種 消費合作社簿記樣式

第四種 信用合作社會計規則

第五種 農業經濟調查表式

第六種 農民組織運銷合作社以後所得到的利益

第七種 消費合作社概要

第八種 養蠶合作社概要

二、合作社模範章程

1、運銷合作社模範章程

2、灌溉合作社模範章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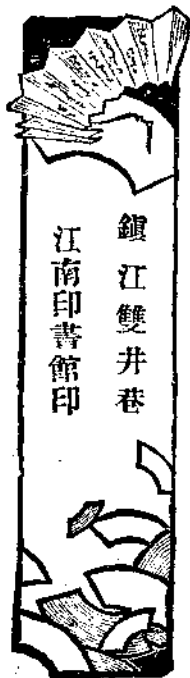
- 3、信用合作社模範章程
- 4、消費合作社模範章程
- 5、森林合作社模範章程
- 6、生產合作社模範章程
- 7、養蠶合作社模範章程

●本刊投稿簡約

- 一、本應暨附屬機關各職員，均有供給本刊材料之義務；但各界熱心合作事業者，如有來稿，確與本刊宗旨相合，亦所歡迎。
- 二、本刊內容，共分十類如下：
 - (一) 論著
 - (二) 譯述
 - (三) 規章
 - (四) 討論
 - (五) 合作消息
 - (六) 調查
 - (七) 統計
 - (八) 指導所工作報告
 - (九) 通訊
 - (十) 雜錄
- 三、來稿文體不拘文言白話，須一律用十行紙謄寫，并加標點；字跡務須清楚、

- 8、農業購買合作社模範章程
- 三、其他
 - 一、組織合作社的步驟
 - 二、組織合作社的原則
 - 三、本刊

- 四、本刊編輯人，對於來稿，有增刪之權；不願受增刪者，須豫先聲明、
- 五、來稿如係譯述，請隨附原文，並註明原著者姓名、
- 六、來稿無論登載與否，恕不發還；惟譯述或論著文字在三千字以上者，得因豫先聲明，退還原稿；但一經登載，無論已否聲明，概不退還、
- 七、來稿一經登載，酌酬本刊若干份；但長篇譯述或論著文字，得酌酬現金、
- 八、來稿須註明真實姓名，籍貫，住址，職業，通信處等、
- 九、來稿請逕寄江蘇省農墾廳合作事業指導委員會、



鎮江雙井巷
江南印書館印